

证券代码：300394

证券简称：天孚通信

公告编号：2018-014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邹支农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各项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经核查认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通过了《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公司《2017 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的相关内容，同时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梅慎实先生、赵鹤鸣先生、周中胜先生及第三届独立董事 ZHOU, ZHIPING 先生、罗正英女士、徐飞先生分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报告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在审阅《总经理 2017 年度工作报告》后认为，2017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使公司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发展。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1,234,679.39 元，按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177,198.42 元，本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99,743,386.47 元。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85,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9,472,00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持续性，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现行内部控制体系和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违反《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价格公允，程序合法。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邹支农、欧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违反相关规定之情形。具体内容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修订稿）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和监事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董事和监事 2018 年度的薪酬计划为：

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后 8 万元/年，兼职董事和监事按照其在公司所任职务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的薪酬计划为：

高管薪酬实行年薪制，主要分为基础年薪和绩效奖金。其中基础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奖金参照考核情况按年发放。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了《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该报告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告的《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召开时间是 2018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4:30，地点是苏州市高新区长江路 695 号公司会议室；网络投票的时间是 2018 年 4 月 9 日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1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9 日下午 15:00 至 2018 年 4 月 10 日下午 15:00 任意时间。会议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0 日